

罕台镇永胜村和裕街路灯维修改造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XEZB2026-00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一、招标条件

本罕台镇永胜村和裕街路灯维修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39.766237万元,招标人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罕台镇永胜村和裕街路灯维修改造工程 (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罕台镇永胜村和裕街路灯维修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罕台镇永胜村和裕街路灯维修改造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 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投标文件须附载有二维码资质证书扫描件、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4.项目负责人要求: (1) 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 项目经理必须在供应商注册, 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建造师注册证、执业资格证、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为准, 响应文件中须附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 承诺书格式自拟, 承诺书须附在响应文件中)。 (2) 必须在本单位工作, 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 以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5年06月-至今连续6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 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 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 (响应文件须附上述证明材料扫描件) 5.项目管理机构要求: (1) 拟派其他项目管理人员应至少配备技术负责人1名(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 响应文件须附扫描件), 安全员、施工员、质检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预算员/造价员各一名(安全员提供职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或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其余人员提供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 以上证件响应文件中须附扫描件); (2) 以上人员必须在本单位工作, 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 以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5年06月-至今连续6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 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 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 (响应文件须附上述证明材料扫描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08 15:30:00到2026-04-15 17:30:00。

获取方式：拟参加招标的供应商须在报名登记截止时间前到内蒙古旭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创业大厦B座905室）领取招标文件或将报名资料扫描成PDF发送至619381300@qq.com邮箱。。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20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旭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创业大厦B座905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20 15: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旭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七、其他

报名时供应商须提供资料：（1）有效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原件或有效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2）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3）①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②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4）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其基本开户银行近一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5）“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无任何违法违规行为的纪录截图；（6）“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上均无任何违法违规行为的纪录截图；（7）资质及人员证书扫描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人民政府

地址：东胜区罕台镇

联系人：伊先生

电话：0477-2780621

邮件：31632449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旭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创业大厦B座905室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5344020926

邮件：619381300@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道林（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